

40年代中期至50年代初期毛泽东 关于我国工业化的战略构想

熊 启 珍

作 者 熊启珍, 武汉大学政治与行政学院副教授; 武汉, 430072。

关键词 毛泽东 工业化 战略

提 要 40年代中期至50年代初期毛泽东关于中国工业化战略构想的主要之点是: 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后, 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 实行以重工业为重点、带动轻工业和农业、工农业相互促进的方针, 用20年时间有步骤地完成工业化, 实现由农业国到工业国的转变。

工业化是毛泽东设想的新中国的发展目标之一。这个目标自40年代中期提出来后, 日益成为毛泽东关注的问题。随着中国革命的迅速发展和胜利, 工业化建设的条件逐步具备, 毛泽东关于中国工业化的战略构想也日趋成熟, 至1951年, 形成了一个以重点建设重工业、工农业相互促进为核心内容的工业化战略构想。

一、工业化的任务和目的

工业化的任务是建立重工业和轻工业, 实现农业的近代化或现代化。毛泽东心目中工业化的基本要求是: 工业在国民经济比重上占极大的优势, 建立中国自己独立的工业体系。在中共七大上, 毛泽东比较明确地提出了中国工业化的任务。他说: “在新民主主义的政治条件获得之后, 中国人民及其政府必须采取切实的步骤, 在若干年内逐步地建立重工业和轻工业”^①。为此, 还必须实现农业近代化^②。首先实行耕者有其田, 使农民从封建的土地关系中获得解放, 造成将农业国转变成工业国的可能; 然后帮助农民在自愿原则下, 逐渐地组织在农业生产合作社及其他合作社之中, 发展生产; 最后使农村城市化, 农业人口向工业转移。他强调说: “如果中国需要建设强大的民族工业, 建设很多的近代的大城市, 就要有一个变动农村人口为城市人口的长过程。”^③就要有几千万农民进入城市, 进入工厂。

工业化的直接目的是改变中国的贫穷落后面貌, 实现国家真正的独立。毛泽东认为, 工业是“最有发展、最富于生命力、足以引起一切变化的力量”^④, “中国社会的进步将主要依靠工业的发展”^⑤。1944年他在一次演讲中指出: “中国落后的原因, 主要是没有新式工业”。“消灭这种落后, 是我们全民族的任务。”“要打倒日本帝国主义, 必需有工业; 要中国的民族独立有巩固的保障就必需工业化”^⑥。正是在这个意义上, 毛泽东在七届二中全会上强调: 中国境内肃清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和国民党的统治, “还没有解决建立独立的完整的工业体系问题, 只有待经济上获得了广大的发展, 由落后的农业国变成了先进的工业国,

才算最后地解决了这个问题”^⑦。

工业化的最终目的是为新民主主义社会和未来的社会主义社会奠定巩固的物质技术基础。毛泽东认为,新民主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都是民主的社会,是与大工业相联系的,不应该也不可能建立在分散的小生产的基础上。“工业必须是新民主主义社会的主要经济基础。只有工业社会才能是充分民主的社会”^⑧。1944年毛泽东致信秦邦宪说:“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基础是工厂(社会生产、公营的与私营的)与合作社(变工队在内),不是分散的个体经济。分散的个体经济——家庭农业与家庭手工业是封建社会的基础,不是民主社会(旧民主、新民主、社会主义一概在内)的基础”。“简单言之,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基础是机器,不是手工……由农业基础到工业基础,正是我们革命的任务”^⑨。在党的七大上,毛泽东更明确地指出:“新民主主义的国家,如无巩固的经济做它的基础,如无进步的比较现实发达得多的农业,如无大规模的在全国经济比重上占极大优势的工业以及与此相适应的交通、贸易、金融等事业做它的基础,是不能巩固的”^⑩。毛泽东还认为,农民将“是中国工业市场的主体”,“只有他们能够提供最丰富的粮食和原料,并吸收最大量的工业品”^⑪。而“分给土地只是建立了领导权”,“我们把土地给了农民,但是没给他们商品,这是他们需要的而我们没有的。如果我们不发展工业,那么我们就不能保障农民所需商品,我们就将失去对他们的领导权”^⑫。因此,在满足了农民对土地的要求后,还要继续满足农民对发展生产的要求,对商品的要求。毛泽东设想,将来在经济建设方面,还要给农民机器,帮助“组织合作社,使农民富裕起来,集合起来”^⑬,把工农两个阶级的联盟建立在工业化这个新的基础上,从而使新民主主义的国家真正得到巩固。

二、工业化的方针与步骤

工业化过程中如何处理工业与农业、重工业与轻工业的关系,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中国作为一个落后的后发工业化国家,有许多先进国家的经验可资借鉴。毛泽东在研究了先发工业化国家经验的基础上,结合中国的情况,初步提出了以重工业为重点、工农业相互促进的工业化方针。毛泽东认为,工业化建设中,重工业和轻工业都应建设、发展,但重点是重工业。在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毛泽东提出革命胜利后,工业生产必须:第一是国营工业的生产,第二是私营工业的生产,第三是手工业的生产。他强调在工业发展的方向上国家应主要帮助国营企业的发展^⑭。所以把国营工业生产摆在第一位,是因为它是工业中的主要部分,多为重工业,掌握着国家的经济命脉,对于工业化的发展、进程、前途至关重要。工业发展次序的这种安排,已显示出毛泽东“以重工业为重点”的工业化思想。稍后,在由周恩来起草经毛泽东仔细修改审定的《共同纲领》中明确规定:新民主主义国家的经济建设“应以有计划有步骤的恢复和发展重工业为重点”^⑮。1951年12月,毛泽东在修改中共中央的一份文件时正式提出经济建设的重点“是建设重工业和国防工业”^⑯。

所以以重工业为重点,一方面是基于中国极端落后的现实和尽快改变这种极端落后状况,实现国家独立、富强的强烈要求。如前所述,毛泽东认为只有经济上独立才能有真正的独立。因此,只有以重工业为重点才能在不太长的时间内建立起自己独立的工业体系,从而最终摆脱对先进国家的依赖。另一方面,中国也有可能以重工业为重点开展工业化建设。对于中国这样的落后国家来说,以重工业为重点的工业化建设,最关键的问题是启动资金的筹集。毛泽东的思路是,一部分来自外援,一部分依靠自力更生。前者是次要的,后者是主要的。抗日战争期间,毛泽东曾设想从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引进资金来推动中国的工业化建设。40年代末期,鉴于当时的实际状况,毛泽东把从外部获得工业化启动资金的视线转向了苏联。虽然,毛泽东希望得到尽可能多的外部援助,但他始终认为工业化建设主要依靠自己的力量,依靠自力更生。他在与米高扬会谈时表示:“我们很高兴苏联给我们的热情支持和援助,但是,仅仅依赖外部援助是不能取得胜利的”^⑰。自力更生包括两方面,一是发展生产;二是勤俭节约,想一切办法挤出钱来进行工业化建设。同时,前苏联实行以重工业为重点的工业化战略,很快跻身于世界强国。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毛泽东表示:苏联共产党人“不但会革命,也会建设。”“苏联共产党就是我们最好的先生,我们必须向他们学习”^⑱。

农业在工业化建设中处于什么地位呢？农业应适应并支持工业化建设。但中国的农业极端落后，仍是手工劳动，这与占国民经济百分之十的先进的现代工业极不相适应，难于支持将来大规模的以重工业为重点的工业化建设。基于这种现实，毛泽东初步提出了工农业相互促进、协调发展的思想，即以重工业带动农业发展，又以农业的发展支持工业发展。一方面，既然重工业是重点，那么重工业就是国民经济这条龙的龙头。因此，重工业应“带动轻工业和农业”发展。另一方面，农业应支持工业，适应工业的发展需要。农业怎样适应工业发展需要呢？首先是农业必须发展，其次是农业必须改造，实行社会化。因为，无论是工业发展还是农业自身发展，都要求农业在制度和技术两方面实行改造。而在还不可能有大量的资金和技术投入的情况下，农业唯有通过自身的制度改造——生产的社会化，才能得到发展。抗日战争时期农民组织起来，建立以农民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合作社，也说明生产的社会化是在当时情况下提高农业生产力的有效途径。毛泽东曾多次总结农民组织起来发展生产的经验，认为经过合作社逐渐地集体化，是改变农民穷苦状态、发展农业生产的唯一办法^⑨。他指出，土地革命是第一个革命，但是，如果不进行从个体劳动转到集体劳动的第二个生产关系即生产方式的改革，则生产力还不能进一步发展。将个体经济为基础的劳动互助组织即农民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加以发展，生产就可以大大提高。^⑩正是基于上述思路，毛泽东在七届二中全会上强调土地制度改革后，必须谨慎的、逐步地而又积极地引导个体农业经济向现代化和集体化的方向发展^⑪。

从上述分析可知，毛泽东的工业化战略方针是，以重工业为重点，带动轻工业和农业，同时又以农业的改造为动力推动农业发展，以支持工业化建设。1951年12月，毛泽东将上述思想作了一个比较完整的概括说：“这一计划的重点是用一切方法挤出钱来建设重工业和国防工业”，“一切必要的轻工业都应建设起来。为了完成工业化，必须发展农业，并逐步完成农业社会化。但是首先重要并能带动轻工业和农业向前发展的是建设重工业和国防工业”^⑫。

关于中国工业化建设的步骤，毛泽东提出了三年准备、十年计划建设的两步方案。毛泽东认为中国的工业化必须有步骤地进行。他在1945年便提出了这一思想，1949年重申：“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必须有步骤地解决国家工业化问题”^⑬。同年7月，他提出以三年左右的时间完成民主革命的遗留任务和经济恢复任务，为工业化作准备。12月，毛泽东在描述新中国发展前景时，比较明确地提出了先准备后建设的思想。1951年10月，根据两年来的实践经验，毛泽东把经济建设的步骤正式确定为“三年准备，十年计划经济建设”，并要求这个思想“要使省市级以上干部都明白”^⑭。关于完成工业化的时间，毛泽东预计15年左右。1951年12月，明确提出“准备以二十年时间完成中国的工业化”^⑮。

三、工业化的领导

只有中国共产党才能领导完成中国的工业化。因为只有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才能获得中国工业化的条件；只有中国共产党的主张和政策才代表了人民发展生产力的愿望，反映了人民对工业化的强烈要求；也只有中国共产党才能将工业化主张付诸实践，使之成为现实。

毛泽东认为，中国的工业化只有获得了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国家统一等政治条件后才能实现。而近代以来的历史证明，只有中国共产党所领导的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才能创造工业化所需要的政治条件。同时，“中国一切政党的政策及其实践在中国人民中所表现的作用的好坏、大小，归根到底，看它对于中国人民的生产力的发展是否有帮助及其帮助之大小，看它是来束缚生产力的，还是解放生产力的”^⑯。中国共产党是要努力于中国的工业化的。它不但为着建立新民主主义的国家而斗争，而且为着中国的工业化而斗争。近代以来的实践，尤其是抗日战争的实践表明，“没有中国共产党的努力，没有中国共产党人做中国人民的中流砥柱，中国的独立和解放是不可能的，中国的工业化和农业近代化也是不可能的”^⑰。

为实现中国的工业化，中国共产党在新民主主义政治条件获得后，应该采取什么政策呢？

首先，毛泽东提出应该把恢复和发展生产作为党的中心工作。他强调：“从我们接管城市的第一天起，我

们的眼睛就要向着这个城市的生产事业的恢复和发展。务须避免盲目地乱抓乱碰,把中心任务忘记了。”城市所有其他工作,“都是围绕着生产建设这一个中心工作并为这个中心工作服务的。”在农村,从根本上解决了土地问题以后,党的中心任务“是动员一切力量恢复和发展生产事业,这是一切工作的重点所在”^②。

其次,毛泽东提出充分调动各种经济的积极性,尤其要注意利用资本主义经济的积极性。毛泽东对中国的经济成分做了概略的分析,指出,新民主主义经济将主要由国营经济、合作社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农民和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国家资本主义经济等五种成份构成。只有这些经济共同发展,才能使中国的经济建设得到迅速发展。他强调,广大的上层小资产阶级和中等资产阶级所代表的资本主义经济,还是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应当允许其存在和发展。毛泽东认为,这些经济成分虽然在性质上各不相同,存在着矛盾,但在新民主主义国家内部可以获得调节,国家将采取调节劳资间利害关系政策。一方面,保护工人利益,保障工会的权利;另一方面,保证国家企业、私人企业和合作社企业在合理经营下的正当的赢利;使公私、劳资双方共同为发展工业生产而努力^③。根据上述思想,毛泽东提出“新民主主义国民经济的指导方针,必须紧紧地追随着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这个总目标。一切离开这个总目标的方针、政策、办法都是错误的”^④。在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毛泽东阐述了对各种经济成分的政策,这就是帮助国有经济发展,使之成为国民经济的领导成分;既要保护个体经济的积极性,又要积极而又谨慎地引导它逐步地向集体化和现代化方向发展;对私人资本主义采取利用和限制政策。但这种限制是恰如其分的有伸缩性的。

再次,毛泽东提出强化人民民主专政,团结全体人民为工业化而奋斗。毛泽东认为人民民主专政是实现工业化最重要的政治保障。因此,必须强化人民民主专政。在人民民主专政内部,工人阶级必须团结其它各阶级。国家工业化还要靠农民的援助才能成功,因此,必须继续巩固工农联盟。“民族资产阶级在现阶段上,有其很大的重要性”,为了对付帝国主义的压迫,为了使落后的经济地位提高一步,必须“团结民族资产阶级,共同奋斗”^⑤。总之,必须认真地团结全体工人阶级、全体农民阶级和广大革命知识分子,团结尽可能多的能够同我们合作的城市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的代表人物,以便“迅速地恢复和发展生产,对付国外帝国主义,使中国稳步地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把中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⑥。

综上所述,40年代中期至50年代初期,毛泽东的工业化战略是: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依靠人民民主专政,调动各种积极力量,以生产的恢复和发展为中心,实行重点发展重工业、工农业相互促进的方针,用20年时间有步骤地实现国家工业化。

虽然,毛泽东对工业化的设想较粗,对时间的估计也太短。但从总体上看,这一战略还是比较符合当时实际的。国民经济的恢复和一五计划建设所取得的成就证明了这一点。

注 释:

①②③⑩⑪⑬⑮⑲⑳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版,第1081、1081、1077—1078、1081、1077、931、1079、1098、1082页。

④⑤⑥⑧⑨⑳ 《毛泽东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146、183、146—147、184、207、70—71页。

⑦⑭⑯⑰⑲⑳⑳⑳⑳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33、1427—1428、1481、1432、1477、1428—1429、1256、1479、1437页。

⑫⑰ 《毛泽东与米高扬的秘密会谈》,载《党的文献》1996年第3期。

⑬ 《毛泽东文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146页。

⑮⑯⑳⑲ 《中共中央关于实行精兵简政、增产节约、反贪污、反对浪费和反对官僚主义的决定》(1951年12月2日)

㉔ 《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决议要点》(1951年2月18日)

(责任编辑 叶娟丽)